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讨论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最终方案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共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37,123.0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661,162.28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43,243,661.81 元。

以现有公司总股本 359,095,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772,855.4（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359,095,18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18,190,360 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3 月 22 日